

《入中论》第08课笔录



诸法等性本基法界中，自现圆满三身游舞力，
离障本来怙主龙钦巴，祈请无垢光尊常护我。

为度化一切众生，请大家发无上的菩提心！

发了菩提心之后，今天继续宣讲月称论师的《入中论》。《入中论》是诠释第二大佛陀吉祥祐主龙树《中论》的究竟意趣论，论典从名义、译礼、论义和末义四个方面进行开显。其中前两个科判已经讲完了，现在正在讲的论义。论义分三：造论分支、所造论体和造论究竟三个问题，现在正在讲所造论体。所造论体分了暂时地和究竟地，也就是菩萨地和佛地。暂时地分了两个科判：分别说十地和说诸地的功德。现在正在讲分别说十地，分三个科判：宣讲极喜地等五地、现前地、远行地等四地。

现在讲第一个科判，极喜地等五地，分了五个科判：一极喜地，二无垢地，三发光地，四焰慧地，五难胜地。现在在讲第二个科判，离垢地或无垢地，分二：真实无垢地、结尾本品。现在在讲第一个真实无垢地，分三个科判：差别体地的释词、地之差别和结说此地功德。现在正在讲第二个问题，地之差别，分三个科判：此地增胜净戒度、赞戒度和戒度之分类。现在正在讲第二个赞戒度，分二：真实赞叹戒度和诸菩萨如是持戒住相。

首先讲第一个科判，真实赞叹戒度，分二：首先劣体亦需具持戒

，第二戒是诸功德之依处。现在在讲第一个科判，劣体亦需具持戒，

分二：离戒之过患和具戒之功德。现在正在讲第一个科判，离戒之过

患，分四：第一离戒者不得善趣之过，第二乐果一次受尽之过，第三

恶趣中难得解脱之过，第四未除诸过而施后说戒。其中的第一、第二

已经讲完了。

今天开始讲第三个科判，恶趣中难得解脱之过。主要讲在恶趣当中难得出离，从前面的问题一个一个思考下来，如果我们失坏了戒律，就很难以得到善趣。一旦难以得到善趣，以前我们布施的善根只能在恶趣的身份上成熟，会导致乐果一次受尽之过。因为在恶趣当中很难以继续积累布施的善根，如果没有继续积累善根的话，资具就像种子一样，如果吃尽了之后就没办法辗转增长，所以到了恶趣之后乐果会一次受尽。

寅叁、恶趣中难得解脱之过

若时自在住顺处，设此不能自摄持，

堕落险处随他转，后以何因从彼出。

如果在现在自由自在已经安住在随顺处，现在尚不能自我摄受的话，一旦失坏戒律堕落到三恶趣，只能随他力而转了，能以什么因从恶趣而出呢？实际上就是讲到从恶趣当中脱离非常困难。这是颂词的意义。

“若时自在住顺处，”要观察我们现在的内外相续，或者内外所依，总的顺处和分别的顺处。如何摄一种总的顺处呢？现在我们生在善趣得到了人身，在佛出世、佛法住世的年代，学习佛法的一切顺缘都非常具备。而且在这些条件都具备的前提之下，相遇了清净的道场，具有法相的善知识摄受，给我们宣讲殊胜的法要，很多自在全部都是顺缘具备，称之为住于自在、住于随顺处。

随顺处也是和违逆处对比而说的，所谓的违逆之处就是没办法如理如是地守戒、学法。随顺处就是对于自己修持善法、修持解脱道都是有顺缘之处；自在就是身心都很自在，没有被他人所系缚，而且在世间听闻正法、修行正法有自在，受持戒律也很自在。这些都是内外因缘具备的时候，叫若时自在住顺处。

“设此不能自摄持，”如果在这么好的环境当中，都没办法好好的摄持自己的话，那么就相当于自我毁坏了。如果我们处在无佛世或

者处在遇不到上师和正法的地方，难以摄持自己还能够说的过去。而现在一切因缘具备的时候，就应该好好修持。

有些人有在逆境当中奋发的习性，在方方面面都非常艰难的时候也许容易产生出离心、持戒等等。但是从另外一个角度来讲，我们现在衣食无忧，而且内外环境都是非常支持学法，这时如果守持戒律也是比较容易的。如果处在那种很容易违犯戒律的地方、时段，比如地狱，确确实实具有很多困难。现在还没有处在那样一种时段，宗教政策也是很宽松，我们也遇到了殊胜的教义，这是最好的自我摄持的殊胜机缘。我们要认清楚自己的情况，认知到现在就是守持戒律的好时机，应该通过戒律自我摄持，摄持自己的身语意，身体、语言和发心合乎于正法，这样才能够有殊胜意义的结果。

“堕落险处随他转，”险处专指三恶趣而言，如果我们堕落到了三恶趣当中，随他力而转。险处和前面随顺处对应，随他转和前面的自在对应，随他转的意思是根本没有自在，只有随他力而转。这个他力可以是其他众生，也可以说是一种恶趣之力、业报之力，根本没有自主。

“后以何因从彼出。”而且一旦堕落到恶趣之后，很难以从恶趣当中出离。以什么因才能够从里面出来呢？修习正法很困难，守持戒律很困难，忏悔等很困难。因为恶趣有一种特殊的力量，比如堕落到地狱道当中，恒时受到寒热痛苦，身心一刹那没有离开苦受，怎么可能在里面发起善心修正法呢？根本没有这样机缘。

还有，在恶趣当中受苦的同时还会继续造业，还要继续造堕落更深的业。比如在复活地狱，有情看到对方之后产生极其强烈的嗔恨心，通过业力成熟随手一抓都是兵器，然后互相砍杀。内心当中有这么强的恶心和造业等起，再加上身体上面也有刺伤对方的行为，虽然没有把对方真正的断根，但显现上还是死去了又活过来，所以引发的罪业是很重的。当他从复活地狱死了之后，还会因为恶业辗转下堕。从这个方面就知道，在地狱当中没办法轻易出离。

在饿鬼道也是一样的，饿鬼道他自己的报障就是恒时追求饮食，在追求过程中也产生强烈的烦恼，饿鬼是悭贪心的等流，悭贪习气是很重的。经典当中讲到，一个大罗汉的母亲堕到饿鬼当中去了，儿子好不容易给她化了一钵饭，给她的时候，她一下子用一只手把饭杖住，另一只手就去抓饭，这种心态和表现就是悭贪。还有，通过其余的烦恼也还会引发其他的罪业。一些空游饿鬼喜欢伤害众生，经常让别人生病死亡等，这个也是在不断造罪的，所以前行当中讲到这样的饿鬼死了之后会堕入地狱。

再看旁生，如果是野居旁生，经常会有猛兽、猛禽互相伤害；如果是家养旁生要做很多农活、干很多事情，或者被杀死。总的来讲，旁生是愚痴无知的自性，没办法修行正法。在生存的时候还要造很多业，比如互相啖食、产生强烈的贪嗔痴等等。

所以，堕入恶趣的时候，一方面没办法取舍因果，一方面还要继续造罪，形成一种恶性循环。因此，月称论师说“后以何因从彼出”，

找不到一个从恶趣出离的正因。寂天菩萨在《入行论》当中也是有如是的教义，“纵历一亿劫，不闻佛名者。”也并不是真正没有因，是很稀罕的意思，是没有一个很容易具备、很强烈的因，能从地狱当中出离。即便是有很多殊胜的菩萨去地狱当中度化有情，比如文殊师利菩萨、观世音菩萨等，但是自己没有善根的话，也没办法值遇。你要值遇是以前曾经修行过这样的善法、做过祈祷等以上的善根，有这样的因的话，才有一个出离的机会。所以说从恶趣当中出来，要经历很漫长的时间。

这些痛苦对现在的一些众生来讲，其实完全可以避免的。如果我们在得到人身听闻佛法的时候，真正对于戒律产生信心和恭敬心，守持身语意的戒律，根本不会转生在恶趣当中。为什么后面又转生了呢？完全是自找的。自己跟随相续当中的烦恼、跟随五欲等的恶劣作意，身语意造下了罪业，因果不虚的缘故，最后要随顺恶业而转。对这个问题必须要好好地思考。

所以，我们应该为了不转生地狱，对照教义产生信解，精进地去守持自己的身语意三门，不要让身语意随顺于烦恼习气，不要随顺它而转。堕落恶趣后是很难出来的，即便出来也不是万事大吉了，出来之后还是轮回的自性。因为从恶趣出来，它的异熟果是受尽了，但是还有它的等流果，等流果还没有受尽。等流果要从作者等流和受者等流两个方面去观察。受者等流，比如杀生堕地狱，从恶趣出来之后还要感受短命、多病的果报；偷盗邪淫等等类推。作者等流果，以前因为杀生堕落地狱，现在出来后仍然喜欢杀生，杀生的习气又会现行，如果控制不住自己，又去杀生，那么又会堕落；偷盗、邪淫都是这样的。

我们这样观察的时候，即便是经过很长很长时间之后，最后还是要回到现在这个身份当中来，和现在身份基本相似的一种情况会出现。我们想解脱，但是没有终止它的恶因的话，还会回到现在这个状态，还是要面对现在这个问题。面对什么问题呢？好好的持戒、好好修法才会解脱，不修法解脱不了。这种情况反正都是一而再、再而三地出现的，与其以后经历很多漫长的痛苦之后重新开始，还不如现在有机会的时候开始。

这个颂词给了我们教诫，应该好好分析清楚，当前的身心相续是什么状态。如果好好修持会得到解脱，如果没有好好护持戒律会堕落恶趣，从恶趣当中非常难以出离。佛经当中也讲：“一失人身，万劫难复。”这个不是恐吓之语，真正的因果规律就是这样的。

从一个角度来讲，现在我们得到人身是很侥幸的，又具备了一切的顺缘，是不是好好取舍、解不解脱，就是看自己对于教义是否真正通达、理解，理解之后是不是真正串习。如果内心当中有所感受、有所感应，自然而然就会很精进的修法，对其他没有利益、没有大义的事情，就会尽量舍弃，一心一意地修持正法，依靠正法而住。

寅肆、为除诸过而施后说戒律

因为前面三个科判讲到了离戒的过患：不得善趣之过，乐果一次受尽之过，恶趣中难以解脱之过。为了解除彻底消尽这些过患，佛陀在宣讲布施之后，随即就宣讲了持戒。对我们来讲，要好好地认识清楚这个问题，对于戒律应该产生清净的意乐和恭敬心。

是故胜者说施后，随即宣说尸罗教。

佛陀在宣讲了布施的修法之后，随即宣讲了尸罗的教言，怎么样守持清净戒律，怎么样守护身语意三门。颂词当中胜者就是指佛，为什么叫胜者呢？一方面，佛获得了圆满的功德超胜一切；另一方面，《自释》当中讲，胜者就是胜伏一切罪恶，是从这个角度来讲的。佛陀在修行的过程当中，已经把一切烦恼障、所知障，以及它们的种子、习气等等，全部彻底消尽，在一切罪障当中完全获得胜利。胜者在此处做完全解除或超胜一切罪业非常合适。因为现在正在讲怎么样和破戒、烦恼作战，佛陀是彻底的胜利者，我们是佛子，佛陀是怎么样通过修行战胜一切烦恼，我们应该如是随学。所以此处胜者主要指超胜一切罪业、烦恼。

胜者佛陀在宣讲了布施之后，“是故胜者说施后，随即宣说尸罗教。”成佛的第一种因是布施，第二种因就是持戒即尸罗教。因为我们要避免不得善趣的缘故，必须要持戒；布施的果报要在善趣当中再成熟，这种快乐的乐果不可能一直受，所以要持戒；还有持戒不会堕恶趣。所以宣讲了持戒，这方面有殊胜的必要性。

还有，我们修完布施之后，也必须要进一步修持持戒。从菩萨修法角度来讲，一地主要增胜布施度，二地主要增胜持戒度。对于我们来讲也不是无关的，布施可以产生持戒的功德，布施的修法相对容易修持，在布施修得比较圆满的时候，就可以进一步修持持戒了，有这样的必要性。

我们会问：为什么不在最初宣讲持戒呢，持戒是一切善趣的因，讲完持戒之后再讲布施，我们就可以顺利地在善趣当中去享受布施的果报了。但是从佛的遍智智慧来看，能够了知一切众生的根基、意乐、随眠等情况。因为布施相对易修，持戒相对难以修持的缘故，首先让大家修持布施，逐渐逐渐来成熟相续。如果刚开始就宣讲持戒的话，绝大部分的众生会望而怯步，没有办法趣入到修习佛法的道路中来。所以，佛陀首先讲布施，大家一观察，布施相对易修，所以首先修布施，然后再修持持戒，也是有这样的必要性。确确实实观待众生的根基意乐，这样宣讲、安排非常合理，这也是遍知佛陀在观察完之后安立的。

在注释当中讲，即便是菩萨也需要跟随佛陀所宣讲这种修道次第，也不能够随随便便打乱次第。因为布施、持戒等等都是前因后果，前前产生后后的关系而存在。

这个方面就讲到了，宣讲布施之后随即宣说持戒，就是想要让

众生远离以上的过患，顺利地修持正道，故宣讲了持戒度。第一个科判离戒的过患讲完了。

丑貳、具戒之利益

尸罗田中长功德，受用果利永无竭。

尸罗田，此处把尸罗或持戒比喻成良田。如果有一个良田就有一块很好的所依了，如果有一块好的所依，在里面再播下优良的种子，就可能长出很好的庄稼来。前因后果观察之后就知道，如果一个修行者能够安住在清净的戒体当中，以戒律作为所依，布施、安忍等等的功德就能够发芽、不断地增长，以至于最后成熟。成熟的时候又可以把种子播进来，又可以再再地生长苗芽果实。这样一种因果连续不断地循环，叫做良性循环。

前面虽有布施，但是没有一个好的所依，你的布施的功德会很快耗尽。现在有一块好的田作为所依，在修持的时候就能够一直地把善果延续下去。比如今生当中持戒，后世当中得到善趣，后世当中持戒，再后世又得到善趣，我们在这个过程当中再再地持戒得到善趣人身，再再地布施，因和果二者之间不断地在良性循环当中，这就叫做“受用果利永无竭。”

有这样好的所依和种子，肯定能够好好地增长我们的功德，功德增长好之后，受用和果利永远不会耗尽。乃至于成佛之间都要依靠这样的戒律，不是说是哪一段时间当中要持戒，或在凡夫位需要持戒，圣者位就不需要持戒了。虽然圣者位没像凡夫这么强烈的实执性持戒，但是他随顺于因果的缘故仍然要守持戒律。只不过菩萨守戒的方式比我们要简单的多，因为烦恼非常少，所以守戒是任运自在的自性戒，以圆满的方式来守持戒律。

对于“受用果利永无竭”，宗喀巴大师在教言当中也给我们做了开示：经常修习布施的人，你不要把目光仅仅放在布施有什么样的果报上面，布施这个东西得那个果报，布施那个东西得这个果报，或者布施一个种子有多少倍的功德，我们经常喜欢算这些。我们应该观察，第一个，以什么身份来感受这个果报？用恶趣的身份来受用呢，还是用善趣的身份来受用。如果没有戒律肯定是恶趣身份来受用，就像前面所讲的有很多过失的；如果想要用善趣的身份来受用，你必须要持戒，离开戒律没办法成办的。第二个，怎么样让这种善根辗转增长？就是持戒，通过持戒能够让果报辗转增长。也就是前面所观察的因果关系，恶趣当中有乐果一次受用尽的过失，在善趣当中可以又把资产投资，又开始生功德，然后又开始投资等等。持戒就是一种良田、一个所依，使果报再增长。

宗大师还继续做教诫：初发心的佛子当然第一个修法就是布施，为了要广大圆满地利益有情，让资具不断地涌现，有了广大的资具才可以满足尽量多的众生，如果资具有限，一两个众生布施完之后就没办法了，所以你要做广大的布施。但是，在做布施的时候也必须

要持戒，因为你必须也要获得善趣功德，在善趣身份当中继续修法等等，有很多的必要性。如果你在做布施时候不持戒，名字上是佛子，但还是要随顺因果而堕落的。在恶趣当中怎么能够继续增长资具？没办法的。

佛子是为了利益有情而做布施，为了利益有情而积累资具的。所以教诫初发心菩萨必须要守持戒律，其原因：一是在善趣当中能够更加辗转增长善根；更主要的是，佛子、菩萨利益有情没有办法离开自身的素质，你自身的素质必须要高，没有优良的素质，无法长期、真实地利益众生。如果利众者本身素质很高，自己也能够辗转增长功德，而且有情也能够得到更大、更增上的利益。

一个大德在教言当中讲过，就像一个医生，医生是解救众生苦难的，但是你自己必须要保持健康，如果自己都没保持健康的话，你对别人的利益就会中断，自己健康都恶化了，对于有情没办法做更长久的利益。所以，菩萨利益有情的时候，必须让自身的健康状况良好，除了身体健康之外，最主要还是自己内心当中的功德，该断的要断，该修持的要修持，在利他的同时保持自身的健康，才能够更真实地、更长远地利益有情。

了解这个教义之后，一方面平时多注重自己的佛学修养；另外一个方面，斩断某些邪分别，什么邪分别呢？只要是利他我是不管自己的，当然如果内心意乐很勇猛的时候确实不考虑自己，但是不考虑自己并不是说可以乱来，你把自己的身心的健康全部摧毁掉，让自己堕恶趣，根本不能这样的。所以这些大菩萨在勇猛精进地利益有情的时候，他自身绝对是保持一种健康状态的，在健康状态当中才可以真实利益有情。避免为了利益有情，而去做杀生、偷盗、邪淫等非法的事情，损害到菩萨自身的健康，根本不是佛陀开许的，根本不是菩萨所赞叹的。

所以，这方面有一个间接的含义，菩萨是自利利他的人，利他必须要在某种基础上才可以成立，自利的功德是利他的基础。在这个教义当中也是讲到佛子需要守持清净戒律。

子貳、戒为諸功德之依处

**諸异生及佛语生，自证菩提与佛子，
增上生及决定胜，其因除戒定无余。**

“諸异生”指的是人道、乃至于无色界有顶之间的一切异生，它的功德来自于戒律。“佛语生”是指声闻，他的菩提果位来自于戒。“自证菩提”是讲独觉，他的菩提果来自于戒。还有“佛子”的决定胜也是来自于戒。

“諸异生及佛语生，自证菩提与佛子，增上生及决定胜，”一般在佛语生之前，就是諸异生，諸异生所获得的果是增上生。佛语生、自证菩提和佛子获得的是决定胜。“其因除戒定无余。”不管获得增上

生还是决定胜的果，它们的因除了戒律之外绝对找不到，所以戒律是一切功德的依靠处。增上生是轮回当中的果报，得到人天善趣的身份，乃至于安乐等等的自性，称之为增上生。决定胜是指能够超越轮回的涅槃果位。

在《十地经》等经典当中讲到了诸异生是怎么获得增上生的。欲界众生如果修持十善，可以得到人和天的身份，欲界天的身份就是通过行持十善得来的。如果在这个基础上进一步超胜，想获得色界和无色界的果位，在十善的基础上修持四禅和四无色。通过四禅摄受十善法，果就会到色界受生。通过无色定摄受，修持十善，再增胜一个无色定的修法，果报就会生在无色界。这里面有一个总因和差别因：总因就是十善，可以让你生善趣；差别因就是人天的十善，或者色界的四禅定，或者无色界的无色定。所以我们就了知了，一切异生的增上生，完全是在十善的基础上获得的。

下面我们再分析“佛语生”。在《十地经》当中讲，有一类有情极其厌离轮回，他的心境比较狭隘，没有大悲心，然后从上师善知识那里听闻无我的教授，修持之后可以获得声闻果位。在人无我空性智慧的摄受之下修持十善法，可以获得声闻菩提，可以从三界当中得到超离。他的这种因绝对也是十善，在出离心、人我空性的智慧和发心摄受下修持十善，就可以获得声闻罗汉果。

自证菩提也是一样的，只不过是差别因不一样，在最后一生的时候，不依靠他教，对轮回有一个强烈的厌离，缺少大悲方便，通达甚深缘起，通过逆观十二缘起，在这样的智慧摄受下修持十善法，获得缘觉果位。所以他的共因仍然是十善。

再看佛子，佛子发起广大的利他之心，没有自私自利的作意，大悲心非常增胜，而且修持二无我空性。通过这种菩提心摄受，修持十善法，这种十善法就会成为佛子的因，而且可以带动佛子从资粮道开始，逐渐趋入圣者地，圆满十地之后最后成佛。所以，佛子的因还是戒，十善就是这个里面所讲的戒。

《十地经》中所讲的“十善”，与“其因除戒定无余”里的“戒”，是一个含义。所以，要想获得轮回当中的增上生，在后世获得更超胜的身份，现在要修持善法，后世转生到种姓高贵、环境富裕的地方，资财丰富、相貌庄严等等。如果你还不满足，再修持的话，逐渐逐渐往上可以生天，这些轮回当中的善趣安乐都是属于增上生。决定胜就是决定超胜世间，获得出世间的果位，在小乘果以上都可以安立成决定胜，是指涅槃或获得解脱果。

所有的安乐、一切的善根都包括在增上生和决定胜当中，除了这两个之外再没有其他。那么这二者的因是什么？“其因除戒定无余”，除了戒律之外，肯定没有其他的法。这个地方“除戒定无余”的意思要理解，宗大师解释了，所谓的定无余，并不是获得增上生和决定胜除了戒律之外，其他的法都是非因。前面我们所分析，为什么在诸异生、增上生当中加一个拣别、差别因？你要修持四禅、四无色；或者小乘的差别因，必须是发起强烈的意乐、修学大悲心、听闻人无

我空性等等其他的因；菩萨尤其如此，十度当中除了持戒的修法之外，还有其他的九种修法，我们不能一概说其他修法不是因。

那么“定无余”是什么意思呢？是不可缺少的意思。在所有的修法当中，十善都是不可缺少的。前面分析的时候，把它定为共因，在共因的基础上才可以安立其他的差别因。如果缺少了共因，其他的修法没有办法成为增上生和决定胜的因。所以，这个地方的“定无余”是讲绝对不可能缺少的意思，每一个修法当中都要具备，从现在乃至成佛之间，都要具备十善的本体、十善的自性，如果缺少了这些，没办法真实安立殊胜的结果。所以，我们要准确认识“定无余”的含义。

癸貳、諸菩薩如是持戒住相

一切的大菩萨是怎么样安立持戒而住相的呢？我们怎么样通过外相而了知这是殊胜的菩萨？这些二地的菩萨怎么样了知呢？我们可以通过菩萨安住清净戒律的相来了知。此处是通过喻义对照的方式让我们了知的。

**犹如大海与死尸，亦如吉祥与黑耳，
如是持戒诸大士，不乐与犯戒杂居。**

前面两句是两个比喻，犹如大海与死尸不能共住，亦如吉祥与黑耳不能共住。后面两句是意义，如是持戒诸大士和犯戒者也是不会共住的。

为什么大海和死尸不共住呢？有些注释中讲，大海当中有喜欢极其清净的龙神，如果大海当中有了死尸，死尸是很肮脏的法，大海和死尸乃至一天一夜也不愿意共住，大海就会兴风作浪，逐渐逐渐把死尸抛在岸上去，不会让他留在大海当中。其他的龙也是这样，都是喜欢清净，如果你把它的环境搞得很好他就很高兴，如果你把他的水源污染了，他会受疾病和痛苦，就非常不悦意，他会不客气地收拾污染水源的人。

“吉祥与黑耳”，吉祥是讲吉祥圆满，黑耳是不吉祥的意思。在吉祥圆满的时候，不可能有不吉祥，所以二者绝对不可能共住的。是从它的意义上讲的。

《四百论》当中有一个故事。一个人很穷，他听说祈祷吉祥大功德天，可以带来财富和吉祥。他就开始祈祷，祈祷了两年之后，有一天有敲门声，他有预感可能是功德天到了，很高兴地把门打开，是一个很漂亮姑娘，就是大功德天，把她很高兴地请进来。刚把门关上，又有人敲门而且声音很急，他预感有不详之兆，他不想开门，就问：“是谁？”对方说：“我是功德天的妹妹黑耳。”黑耳是给人带来灾祸、贫穷的。他说：“打死也不开。”黑耳在外面说：“我和姐姐是一起住的，如果你收纳她的话，也必须要收纳我。如果你拒绝我，也必须把姐姐逐之门外。”这个故事是说，哪个地方有吉祥，哪个地方就有黑耳。

故事的意义和此处的意义难道不相违吗？《四百论》的注释当

中月称论师通过这样一个公案来抉择的，此处《入中论》也是月称论师的论典，不可能一个大菩萨在两个论典当中有相互矛盾的问题出现。宗大师在《善解密疏》中解释：“在《四百论》的注释当中讲到的吉祥和黑耳是有名字的两个人，一个是吉祥，一个是黑耳，一个是姐姐，一个是妹妹。它想表达的意思是，世间当中的福和祸是没办法远离的。”汉地也有这样的说法，福和祸二者到底哪个是福哪个是祸，说不清楚的，有福的时候祸就会跟随，有祸的时候也隐藏着机遇。是这样的一层含义在里面。反正在世间的有为法当中，福和祸、吉祥和不吉祥、兴盛和衰败是离不开的。生际必死、高际必堕、合际必分都是名言规律。

但是本论的黑耳就是单指不吉祥，不是指一个人，是指状态。是说你处在吉祥圆满的状态时，是根本不可能有不吉祥的。你如果处在不吉祥的状态时，根本不可能有圆满吉祥。所以，这个意义就完全区别开了，就帮助我们打消了疑虑。此处的黑耳月称论师解释就是不吉祥的异名，不是讲人。所以这里说吉祥和不吉祥绝对不可能共住，是这个含义。

讲完比喻之后，讲它的意义。“如是持戒诸大士，不乐与犯戒杂居。”同样道理，守持戒律的二地菩萨，诸大士是指二地菩萨，根本不愿意与犯戒者杂居。这里的犯戒者不是指犯微细戒，而是指犯根本戒或是非常明显的戒律。否则如果释为微细戒的话，二地菩萨摄受初地菩萨都不行。为什么呢？他一观察，初地菩萨梦中还有微细的误犯。那只有摄受二地菩萨的眷属，或者自己化现眷属。所以这里说的犯戒不是小小的过失，而是指严重的根本戒，没办法和僧团共住的。上师以前解释过，二地菩萨的戒律极其清净，一点违品都不存在，以缘起力的缘故，不和犯戒者一起共住的。换一个角度来讲，犯根本戒的人很难以接近二地菩萨，接近不了的。因为他相续当中的戒德已经圆满增上了，一切的违品没办法和他相接近。

也就是说二地菩萨的所化有两种：一个是直接所化，一个是间接所化。直接所化是，你必须具有清净戒体，可以在他身边学法、听闻教义，得到他的指点。间接所化是，如果犯了根本戒，你没有办法在他身边听法，他可以用大悲心摄受你，可以给你回向功德，可以发愿让你逐渐得以清净，你自己也可以祈祷他，但是这毕竟不是直接所化了。所以，我们想要为二地菩萨以上的大德摄受的话，还是要具备清净戒律。

所以，不和犯戒者杂居的原因，第一个是缘起规律；第二个是佛制。佛制的意思是如果有犯根本戒的人，不可以和僧众共住。一是如果在清净僧团当中有人犯了根本戒，僧团的清净性就不完整了，会让僧团染污；二是破根本戒的人住在僧团当中消受不了僧物和信施，对他来讲不但没有利益，而且还会再增长过失。所以出于慈悲心的考虑，为了僧团的清净，也为了他不再继续增长罪业，佛当年规定，犯根本戒者直接摒除，不能和僧团共住。

犯根本戒这个方面的事情，如果大家都不讲，或者大家都没有

发现，可以这样住着。什么时候被发现了，什么时候不能和僧团共住。而且佛陀讲，不能够以神通来观察判别。虽然道场当中有很多圣者，但是判断一个人是不是犯根本戒的时候，不是通过神通来观察的。大家当中哪个人看到了，看到了之后说出来，然后他自己也承认，那就犯了根本戒，不能共住。

这里需要了知的是，真正慈悲的人除了释迦佛之外，再也找不到了，释迦佛慈悲心是最圆满的。释迦佛的慈悲心这么圆满，但是仍然规定犯戒者不能够和僧团共住，其实这就是慈悲心的体现。后面的守持僧团、守持寺院的人，悲心绝对超不过释迦佛的。所以说他很可怜啊，应该把他放在僧团当中继续修行，这个是根本没有开许的。因为这样细微的因果缘起，除了佛之外，谁能知道呢？佛有这么圆满的大悲心都没有开许，何况其他人。所以，佛并不是从内心舍弃了他们，内心绝对不舍弃，但是行为上有这样的示现，要让他们离开清净的僧团。

法王如意宝也是讲过：对于破戒的人，要以悲心来摄受，行为上虽然远离了，但是要对他们发悲心，经常给他们回向善根、发清净愿，这是对他们最殊胜的饶益。只有这样做了，毕竟他不是直接所化了。把这个问题对照二地菩萨的行为来讲，他有直接所化和间接所化。直接所化是指有清净戒体的人；间接所化是破戒的人，二地菩萨内心不可能舍弃任何一个众生，但是因为种种必要，还有自己的戒相清净、缘起规律等的缘故，这些人只有成为间接所调化。

这里应该了知，二地菩萨持戒的住相非常清净，清净的程度达到犹如大海与死尸不共住、犹如吉祥与黑耳不共住一样，所以持戒大士不乐意、也不能够和犯戒者一起共住。以上讲到二地菩萨的清净戒相。

今天讲到这个地方。

所南德义檀嘉热巴涅 此福已得一切智
托内尼波札南潘协将 摧伏一切过患敌
杰嘎纳其瓦隆彻巴耶 生老病死犹波涛
哲波措利卓瓦卓瓦效 愿度有海诸有情